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质押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8-147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债券简称：18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650
债券简称：18 金科 02 债券代码：11265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股东天津聚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聚金”）的通知，获悉天津聚金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信托”），为其与山东信托之间签订的《山东信托-智汇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提供担保，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 质押股数 (股) | 质押开始 日期 | 质押到期 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 用途 |
|------|--------------------------------|-------------|----------------|----------------|----------|--------------------------|----|
| 天津聚金 | 否 | 130,000,000 | 2018年11 月9日 | 2019年11 月9日 | 山东 信托 | 14.33% | 融资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天津聚金本次将所持有公司的130,000,000股质押给山东信托，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11月7日，现已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公告披露日，天津聚金共持有公司股份907,029,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9%。本次质押的130,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4.33%，占公司总股本的2.43%。天津聚金已累计质押745,560,00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2.20%，占公司总股本的13.96%。

天津聚金、天津润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天津润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互为一
致行动人，上述三家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01,811,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13%，目前累计质押955,560,001股，占所持公司股份的63.63%，占公司总股
本的17.90%。

三、备查文件

- 1、通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4、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八日